

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长费战波先生的通知，费战波先生于2017年11月24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增持情况说明

1、本次增持情况

股东名称	职务	增持方式	增持日期	增持数量 (股)	成交均价 (元/股)	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
费战波	董事长	集中竞价	2017.11.24	150,000	9.21	0.028%

2、本次增持前后持股变动情况

本次增持前，费战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90,220,78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5.60%。本次增持后，费战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90,370,78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5.62%。

二、增持目的

鉴于近年来公司主营业务持续保持良好增长态势，收入结构和客户结构持续优化，各业务板块发展势头强劲，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健发展充满信心，坚信公司具有资本市场长期投资价值，为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和资本市场稳定，实施本次增持行为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；

2、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；

3、本次增持人承诺：在本次增持后 6 个月内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；

4、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，持续关注股东股份变动的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